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17-071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占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兴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彤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18,413,664.45	6,203,521,430.43	1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50,757,087.76	3,899,843,579.16	9.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47,493,649.80	14.31%	2,647,561,296.69	2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962,852.51	23.18%	487,003,320.60	2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5,147,538.01	24.06%	468,628,243.92	2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9,055,423.91	-4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22.68%	2.86	15.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22.68%	2.86	15.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	0.45%	12.02%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1,95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3,601.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487,681.40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37,614.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9,916.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93,282.10	
合计	18,375,076.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高新超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6%	38,038,477	0	质押	18,889,05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3%	4,297,900	0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3,149,61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51%	2,569,232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47%	2,494,688	0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2,016,894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其他	1.18%	2,012,147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1,322,296	0		
白江才	境内自然人	0.72%	1,224,4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189,81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长春高新超达投资有限公司	38,038,477	人民币普通股	38,038,47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7,900
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9,619	人民币普通股	3,149,61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569,232	人民币普通股	2,569,2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2,494,688	人民币普通股	2,494,688
交通银行-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6,894	人民币普通股	2,016,894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2,012,147	人民币普通股	2,012,14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2,296	人民币普通股	1,322,296
白江才	1,2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4,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9,810	人民币普通股	1,189,8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10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各法人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境内一般法人股东上海乐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188,394股,又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61,225股,实际合计持有3,149,619股;自然人股东白江才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24,4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前三季度,公司总体生产经营形势良好,经营平稳,实现了收入和利润的同步增长,特别是医药企业实现了大幅增长。由于公司本年度房地产项目要在第四季度交房结算,因此,公司本报告期房地产项目尚未结算,医药企业收入增长55.31%,净利润增长65.97%。重点新药产品研发上市进程加快,制药业收入同比增幅加快,导致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上升28.31%,具体增长(下降)30%以上指标如下:

1、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308,578,312.89元,增长69.1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收入增长所致。

2、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152,930,347.14元,降低49.3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预付工程款满足结算条件,预付工程款结算增加的同时使存货期末余额增加。

3、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减少158,671,811.12元,降低63.6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收回2016年支付的土地保证金及借款等。

4、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1,431,532,004.27元,增长211.65%。主要原因是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与长春深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对方向合作项目投入土地等资产;另外,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在建项目增加。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27,127,700.00元,增长35.3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在前期承诺的尚未到位的出资额度内向中投高新医药产业基金缴纳出资所致。

6、开发支出:期末比期初增加40,522,409.89元,增长43.4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49,019,329.02元,增长79.6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预付新厂区建设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8、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80,649,866.50元,增长70.8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暂估结算增加所致。

9、预收款项:期末比期初增加245,287,299.35元,增长52.9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10、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加32,675,134.81元,增长48.52%。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付税费增加。

11、应付股利:期末比期初减少190,488,486.63元,降低99.9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公司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所致。

12、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331,518,232.15元,增长105.1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与长春深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对方向合作项目投入资产同时增加负债。

13、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比期初增加132,777,796.88元,增长57.5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导致计提的销售费用增加。

14、长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5,500,000.00元,增长71.7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制药公司新增借款所致。

15、营业成本:同比减少181,479,311.29元,降低36.46%。主要原因是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结算项目较少所致。

16、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49,013,452.24元,降低61.13%。主要原因是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结算项目较少所致。

17、销售费用:同比增加437,396,464.18元,增长65.66%。主要原因是下属制药业公司本报告期收入增加所致。

18、财务费用:同比增加4,693,920.83元,增长42.15%。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自上年中期起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导致本报告期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且资金理财产生的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19、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2,251,046.56元,降低82.4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以前年度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将以前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报损,转回存货减值损失。

20、投资收益:同比增加28,346,988.15元,增长456.4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272,142,074.15元,增长246.0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收回2016年支付的土地保证金及借款等。

2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420,401,933.04元,增长65.1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下属房地产公司支付土地出让金等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2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316,029,002.90元,增长41.67%。主要原因是下属房地产公司本报告期与长春深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向项目公司投入;以及下属制药公司支付的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4、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38,088,243.02元,增长11,040.0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取得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25、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504,469,928.46元,增长13,048.2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

26、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142,000,000.00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本金。

27、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1,748,868,793.70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配股资金所致。

2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82,964,653.13元,增长32.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分配的每股股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7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长春高新:2017年7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8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长春高新:2017年8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8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长春高新:2017年8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三季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字): 杨占民

2017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17-49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伟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玲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国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037,442,387.40	10,998,829,058.74	3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71,873,651.22	3,988,680,635.67	69.7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52,389,932.39	36.21%	8,870,453,509.31	3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091,756.70	65.54%	604,875,423.05	5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796,460.51	159.82%	492,255,597.87	8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8,940,769.99	-46.75%	-524,052,112.00	-19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33.33%	0.60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33.33%	0.6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1.38%	10.52%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03,085.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425,658.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05,100.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4,074.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577,82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33,893.31	
合计	112,619,825.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7%	347,137,300	0	质押	40,000,000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75,157,360	0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41,949,000	0		
金元顺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7号定向增发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91%	39,619,651	39,619,651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万向信托-星辰39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91%	39,619,651	39,619,651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华孚色纺定增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97%	30,110,935	30,110,935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华孚财富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0%	22,235,160	0		
泰达宏利基金-招商银行-陆家嘴信托-陆家嘴信托-鸿泰18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72%	17,432,646	17,432,646		
富安达基金-南京银行-厦门国际信托-财富共赢14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56%	15,847,861	15,847,861		
富安达基金-南京银行-厦门国际信托-财富共赢15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56%	15,847,860	15,847,86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347,137,3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137,300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75,157,360	人民币普通股	75,157,360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41,9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949,0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华孚财富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2,235,160	人民币普通股	22,235,16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1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0,001,252	人民币普通股	10,001,252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14,850	人民币普通股	8,914,85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8,012,734	人民币普通股	8,012,734
周惠欣	5,8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5,863,800
文春尊	4,891,381	人民币普通股	4,891,38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孚控股有限公司、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华孚财富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账户,其余流通股东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5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2,290.54	至	71,873.7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915.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主营妙线销量增长,产能调整顺利推进,集聚营运带来效率提升。2、网链业务快速成长。3、非公开发行股票22亿元已完成,管理优化带来期间费用率降低。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期货		6,918,575.00				9,361,681.07	44,937,917.71	自筹
合计	--	6,918,575.00	--	--	--	9,361,681.07	44,937,917.71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8月25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公司2017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华孚色纺2017年8月25日投资者关活动记录表》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公告编号:2017-47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0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0月23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孙伟挺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独立董事人员发生变化,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做出如下调整: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主任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孙伟挺	陈卫滨、胡永峰	孙伟挺	孔祥云、胡永峰
提名委员会	陈卫滨	刘雪生、陈玲芬	胡永峰	孔祥云、陈玲芬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永峰	陈玲芬、陈卫滨	陈卫滨	陈玲芬、孔祥云
审计委员会	刘雪生	王国友、胡永峰	孔祥云	程桂松、胡永峰

四、备查文件

1、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董事会秘书张正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张正先生简历

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正先生简历:张正,男,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7年6月入职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至今。

2017年8月21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张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17-48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10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0月23日下午14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盛永月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报告期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内容详见2017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备查文件

1、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17-50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程桂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程桂松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辞职后程桂松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相关规定,程桂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程桂松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所做的工作予以充分认可, 对其推进公司治理、规范董事会运作、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上述原因,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张正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与个人品质,已取得任职董事会秘书的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正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735645

传真电话:0755-83735566

邮箱:dongban@e-huafu.com

邮编: 518000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4楼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公司本次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致同意聘任张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会秘书张正先生简历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张正先生简历

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正先生简历:张正,男,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历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2017年6月入职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至今。

2017年8月21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张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代码:600673　公司简称:东阳光科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寓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516,510,296.10	11,177,727,572.05	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3,368,094.39	3,634,549,914.98	10.1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98,989.44	604,012,094.12	-53.1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31,653,475.93	3,806,515,926.41	4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539,273.51	70,657,484.51	35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266,952.13	89,209,447.30	23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1.96	增加6.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	0.029	35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1	0.029	351.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7,653.76	-8,543,262.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9,322.88	31,771,46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99,416.00	-4,020,092.3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3,764.04	6,328,308.7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087.74	2,036,421.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4,575.14	760,577.53	
所得税影响额	-744,257.93	-2,061,094.20	
合计	1,148,422.11	26,272,321.3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00,94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5,309,160	30.59	0	质押	720,980,7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128,058,819	5.19	0	质押	127,312,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049,160	3.69	0	质押	9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治基金-民生银行-天治